#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452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中華民國113年11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3時

貳、地點:本會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:蔡明娟(請假)、楊仲、顏文齊、柯育沅、鄧惠珍、

謝佳吟、陳家凱、魏平政(請假)、陳凱榮、楊勝凱、

楊文彬

肆、列席人員:曾金來、邱錦模、王榮煌、李焜鵬、許瓊文

伍、主席:楊仲(委員互推)…………紀錄:施麗芬

陸、主席致詞: (略)

柒、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(暨主席裁示)執行情形:(如會議資料)

捌、報告事項:

### 一、總幹事工作報告:

- (一)本縣花壇鄉長春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經於11月23日辦理投票,投票日過程平和順利,投票結果由王正一當選,當選人 名單提請大會審定。
- (二)溪州鄉成功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,候選人登記日期為11月 25日至27日,登記截止將彙整候選人資料,另函相關機關查 證消極資格後,另提委員會審定候選人資格。

## 二、監察小組工作報告:

本縣花壇鄉長春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已於113年11月13日辦理候選人姓名號次及超額監察員抽籤、11月23日舉行投票,監察小組已指派葉進成委員執行監察工作;11月22日印製選舉票,由蘇召集人哲雄執行監察工作。投票日當天秩序良好,一直到下午4時56分開票結束,未發現違規案件。

三、洽悉。

# 玖、討論提案:

第1案 提案單位:第一組

案由:本縣花壇鄉長春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當選人名單,提 請審定。

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條第2項、第3項及第11條第1項第7款、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及第43條第1項規定,村(里)長選舉當選人名單應由本會審定,並依旨揭補選之工作進行程序表次序「23」,定於113年11月29日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- 二、本次補選經於113年11月23日(星期六)完成投開票作業,由王正一得票371票當選,當選人得票率為42.50%。
- 三、補選選舉結果清冊、當選人名單及選舉概況表等詳會議資料。

辦法:審定通過後,如期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2案 提案單位:第四組

案由:擬訂「彰化縣溪州鄉成功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及 政黨競選活動須知」(草案)1種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本須知係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及其施行細則等有關規 定,並參照本縣實際情形訂定之。

辦法:審議通過後,函轉各候選人及政黨依循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3案 提案單位:第一組

案由:本縣溪州鄉成功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設置地點,提請審議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7條第1項及第5項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補選沿用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之 投開票所地點計2所。
- 三、「溪州鄉成功村第22屆村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地點」詳會議資料。

辦法:審議通過後如期公告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拾、散會:下午3時30分。